

## 《恆河沙數的我和她》摘錄

## 輯一：百日花紅

### 〈甩肉丸〉

打開蒸籠，熱氣冉冉升騰，眼前一片氤氳白霧遮蔽視線，打開抽風機運轉片刻，才終於看清蒸籠裡的食物。

鍋裡的肉丸塌成一片。又失敗了。那已經是嘗試無數次的肉丸了，還是沒有成型。將肉泥狀的肉丸舀進碗公，打上一顆蛋，攪拌，當作鹹粥的湯底。上回失敗的肉丸是拿來壓扁，混上麵粉，煎成肉餅了；再上一回是包進青椒裡，煮成青椒鑲肉。他走進廚房，見我又白忙了一場，不禁啞然失笑。

自從阿嬤離世後，用味道思念她成了我的日常。

阿嬤手藝好，鄉里皆知，也一直有意識想學幾道她的拿手好菜，無奈我廚藝差；味蕾敏感，記得味道，卻復刻不出來。雖然不至於搞出弄錯鹽糖的笑話來，但每每進廚房，就是場世紀大戰，沒弄個灰頭土臉出來，還真不甘心。男友廚藝好，憑藉著我的味蕾，與我合作復刻出幾道記憶中的美食，但唯獨對阿嬤這道拿手的甩肉丸，絲毫沒有概念。我與他形容口感、味道，也上網找了類似的客家肉丸食譜，仍然少了一味。

沒道理啊。男友看著食譜，始終想不透。

後腿肉、紅蔥頭、地瓜粉，都是再平常不過的食材，真的沒道理和在一起後，會變成一場災難。

好像還要用，在手心甩，沾一些醬油和米酒。我努力回憶著幼時傍在阿嬤身邊，見她甩肉丸的模樣。

阿嬤說過，以前附近人家多，孩子成群，過年過節做肉丸的時候都是吆喝附近的婦女們幫忙。有時婚宴流水席的量多，總舖師也會來找幫手，一家出動一媳婦，迎接著即將嫁入客庄的新媳婦。平日裡，媳婦是自家的，但逢年過節便是整個村莊的。

我不要。聽到阿嬤說學好廚藝是為了嫁人，而女孩子嫁人後還要幫忙全村的婚喪喜慶，當下一口拒絕。阿嬤說怎麼可以，女孩子家不學會跟鄰居走動，料理不好一個家。一下是一個村，一下是一個家，婚姻在我年幼的認知裡，便以麻煩的種苗落了根。

時代總會不同，阿嬤說的那種一家一媳婦的盛況，在我成長階段已是屈指可數，不過流水席還是很常見的。尤其村裡初九祭天公後，初十便會開宴，幾乎是家家門戶大敞；有禾埕的便在禾埕擺桌辦宴，沒有禾埕的就在內廳裡。外嫁的女兒攜家帶眷回來，阿嬤唯一的女兒也不例外。

席間，總會聽見有人討論這次總鋪師的手藝如何如何，出菜速度能不能讓人大塊朵頤吃得過癮。肉丸都是必出的一道菜。但作為團圓菜的下場通常是欣賞的作用比較多，吃飽喝足的眾人開始拿出塑膠袋打包，離家近的，便直接端回自家廚房分裝。

開始有外燴餐廳的總鋪師負責宴席後，婦女們便不再是村莊的媳婦，而是自家的媳婦了。後來，原本每年的初十宴改成了三年一次。或許是忘了，也或許是離鄉的人漸多，能敞開擺宴的門戶逐漸式微，有些人家甚至閉門開宴，只能從門口的車輛或偶而屋內傳出的歡笑聲，來猜測那戶人家是否有開宴。

全村的喜悅，縮小成廳內的喜悅。

總鋪師的巧思越來越多，舉凡圓的、甜的，都可以當作團圓菜出，不必然非得用肉丸。小孩當然喜歡，尤其出甜湯圓後加上漢堡形狀的冰，再附上粉色保麗龍讓人打包帶走，多貼心。小孩不吵不鬧，大人們也就省事，因此沒人發現宴席上開始缺席了的那道專屬於客庄的團圓菜。

亦是在多年後，我也才知道原來甩肉丸作為宴席菜餚並非尋常可見。各地肉丸不同，而需要如此費工甩打在掌心間的肉丸，卻是屏東少數客庄才有的堅持，就連出遊去過的美濃客庄、苗栗客庄也少有這般滋味。

宴席上不再成為團圓菜的肉丸，逐漸失去舞台，被人遺忘。但阿嬤還是常在年節時甩肉丸，她的理由是，除了能多道祭品外，也能消耗不少豬肉。甩好的肉丸冷凍貯藏，平日或蒸或煮湯，放上香菜木耳油蔥酥，都可以做為飯桌上的一道佳餚，吃上好幾個月。

她口中所說的一家一媳婦之景儼然已成過去。我記憶裡最多的她，都是作為一家女主人，在悶熱廚房中穿梭的身影。

捏起鍋中的肉泥，搓揉成橢圓，指尖沾上醬油，在叨絮間反覆甩打於掌心，成團後小心翼翼置放在蒸盤上，直到蒸盤整齊排滿肉丸，開火。沸騰的水在大鼎中不斷冒泡湧出，片刻，蔥頭的香氣四溢而出，取代了廚房的溽熱。等待蒸熟的時間，再接著捏新的一批肉丸，來不及放蒸籠上的，就先排在托盤上。回頭，查看蒸籠裡的肉丸，將蒸熟的一批夾出置涼，再放上新捏好的一批。如此反覆。

我坐在椅頭仔上，視線才剛高過於桌面，盯著她來回走動的身影，一會要顧火、一會要甩肉丸，還不忘趕蒼蠅，便覺好笑。她知道我在笑她，塞了口剛起鍋

的肉丸在我嘴裡，讓我安靜。燙，好吃！鹹香的酒氣又帶著甜味的肉丸讓人一吃就愛上，不等她塞，我又自己偷吃了好幾口。她發現後，氣得無奈，說要拜拜的都被我吃了，等等不夠拜怎麼辦。

阿公阿婆毋知就好。

細人仔無大無細。她念我，又塞了我一口肉丸。

雖說阿嬤廚藝好，但肉丸得一顆一顆慢慢甩出來，還是需要些時間的。眼看剛煮好的被我吃了半盤，她便要我也貢獻力量。我起身，跪在椅頭仔上，探了探鍋中軟爛的肉泥，有些卻步。雖然肉泥散發酒氣和蔥頭香，但這跟一般玩泥巴的觸感不同，多了黏性和油膩。

阿嬤捏起一小陀肉泥，邊動作，邊說甩肉丸很簡單，要我一定得學會。同樣是嫁人的理由。當時我的身高才剛過桌面，收碗盤還得墊腳，在那年紀裡又怎麼會懂得往後的人生，還得學更多東西。

我搖頭，表示肉軟軟爛爛的，不喜歡。

阿嬤覺得好笑，說都喜歡吃了，怎麼會不喜歡做呢？接著再次示範。肉丸在她左右掌中快速甩動，又甩出一粒結實的肉丸來。

我勉強伸出手來，挖出一大坨肉。她急忙阻止，表示太多了，然後用指頭撥下一部份的肉回鍋裡，餘下的放在我掌中。我學著她的動作，發現有點難，可能是當時我的手還小，掌握不住肉丸甩出的力道和角度，飛出去了幾回。她撿起桌上被我甩出的肉，笑容慘淡。

阿嬤決定分配新的工作給我，讓我用湯匙挖出固定的肉泥給她。這工作簡單。我開始與她的速度配合，她張開掌，我放下肉，可她還是會不動聲色地用手指撥下多餘的肉到鍋裡。

有幫忙就好。或許她也如此說服自己。

又過了幾年，我的身高已經高過桌面，坐在椅頭仔上時視線也能環顧整個桌面，不用再勉強平齊了。阿嬤又把我叫進廚房幫忙。這次已經勉強能捏出一粒完整的肉丸，雖然甩得很僵硬，不夠結實，但一樣有她在旁邊不動聲色檢視過我捏的肉丸。因此下鍋時，保證都是「原廠出品」。

她總說要學好廚藝，才能嫁到好人家，不然出去會被人笑的。

誰會笑？我應聲。廚藝於我而言已和嫁人做媳劃上等號，是件吃力不討好的事。

她便說女孩子一生，會有很多人睜大著眼睛看著妳，妳若做得不好，人家會

說是妳娘家教得不好，沒家教。又說自己的手藝也是被練出來的，一開始從閩南村嫁到客家村，總被笑是無路用的心白。還是少女的她，在眾人的注視和檢驗中，花了半大輩子，才一點一滴淬鍊成了如今被人讚許的客家媳婦。即使現在沒了過往一家一媳婦的盛景，閉門開灶時，妳在廚房裡的一舉一動，還是會受人評分褒貶的。

所有的淬鍊，都是為了讓自己成為更好的媳婦。

國中起，我算是聽懂了她的耳提面命了。

可時代真的越來越不一樣。在逐漸成長的過程中，我看見百態的家庭模式，也認知女人在家庭與事業的兩頭，如八腳章魚般忙碌的模樣被視為理所當然。同齡的友人有人嚮往婚姻而早婚，但生下孩子後夫妻不睦選擇離異；亦有人家庭事業兩全，卻不免終日泡在廚房裡，成為柴米油鹽的一員。

我與他人較不同的地方在於，交往的對象本就是善於掌廚之人，更享受研究料理，我因此不需要走入廚房，拾起曾被賦予為女人使命的鍋鏟。

或許是多年來廚藝真的不精，阿嬤亦放棄了我，改將她滿口的料理經傳授給我男友。從基本的烘肉、油飯、麻油雞、圓粿……所有當年她在廚房裡一掌天下時的拿手絕活，都傾囊相授。那些時候，她似乎忘記了年幼時與我說的，男人不入廚房，女人必須入廚房的堅持。

資訊越來越快速，在鄉村裡能見的男廚師不再只是總鋪師，還有節目中各式各樣的型男主廚。好一陣子，阿嬤也愛看類似的美食節目，跟著異國料理回味著過去傳統大家庭、大伙房、全村動員時期的生活食糧。如今，能選擇的料理變多了，宴席彷彿成為特色美食的拚場戰區；宴席的理由，也從大眾的喜悅，變成私人的喜悅。如當年初十宴中逐漸緊閉的門戶。

我想，人與人之間關係的改變已成必然，但必然之後，該如何做一個自我成全的人？

如今，村裡好些年沒辦初十宴。也不知是自己錯過了上一回初十宴而不自知，還是初十宴已經默默取消。那道專屬的團圓菜也幾乎要銷聲匿跡，不被想起；傳統市場、三牲禮盒中都未曾有過它的影子。

阿嬤為什麼沒教男友怎麼做肉丸呢？我曾糾結很久。是肉丸太簡單，沒甚麼特殊功夫；還是現在祭品多樣，豬肉不再稀有；還是，阿嬤自己也在不知不覺中忘了總是被人打包回家的團圓菜？

男友因此沒得到阿嬤真傳的肉丸，可待我想起時，阿嬤早已不做肉丸多年，即使口述食材和份量，也抓不出當初那口熱騰騰，塞在我嘴裡的肉丸。我只能憑

藉著記憶中的滋味，一次次嘗試，失敗，調整，再嘗試。

每次揭開蒸籠，迎來的都是挫敗。

曾經在阿嬤手裡靈活成團的肉丸，如今在我掌中，卻零散得只剩一抹難以辨認的印象。我想，或許是自己還不夠努力，記憶還不夠成形，才無法將那曾經鮮明，卻逐漸模糊的歲月，拼湊回來吧。

又一次打開蒸籠，熱氣冉冉升騰，眼前一片氤氳白霧遮蔽視線……

## 輯二：青山綠水

### 〈奉公王〉

一直都不太清楚，奉公王拜的是甚麼神。有記憶來，那是早於阿公時代就有的傳統。年三十，圍著村落四方的廣播器便會廣播：「今暗晡十一點奉公王……」即使後來村長換了幾屆，類似的提醒都會準時出現。

年三十圍爐後阿嬤都會搬出一張大方桌，對準神明廳口，放在稻埕中央，上頭擺放著簡單的素果餅乾，還有一大捆的紙炮。對於平日被要求早睡早起的孩子們來說，三十守夜是格外讓人興奮的。無所不用其極讓自己醒著，說故事、鬼抓人、撲克牌……

直到聽到那聲——

「打紙炮喔！」

阿嬤的身影在水溝邊，朝著夜幕大喊，聲音宏亮。她一手執香，一手拎起紙炮，火星燃起瞬間拔腿就跑。我們一群小孩聚在廳下，摀著耳，害怕卻又忍不住從大人的衣角中，盯著四散迸裂的紙炮。

巨大的聲響震破夜空，新的一年正式開始。

但這個讓全村齊致放炮的神明，到底是誰？從何而來？始終沒有答案。

起初以為，這位被全村人奉為神祇，虔誠祭拜的對象是「年獸」。年獸是神嗎？小學寒假作業最會百般不厭探討三大節日。奉公王與牠出沒的時間地點雷同，很容易聯想，而我也想像的奉公王也似傳說裡的年獸。至於為什麼需要清香素果祭拜，亦有人說，大概是怕年獸來了沒東西吃，找孩童下手，才要擺一桌貢品讓其享用。又加之，奉公王拜完都要燃放紙炮，似驅趕般，將吃飽了的年獸趕跑。

「係敬麼个神？」拿著寒假作業追問大人時，都未能得到明確答覆。

「拜就係了，該系祖先流下來个傳統。」

就這樣，奉公王是年獸的定論落實多年。

如此紅通亮眼的紙炮，全村齊放何止壯觀。我一直認為，那不是為了驅趕，是為了歡迎，或喚醒某種沉睡於地底的神靈。我生長的家鄉在課本裡被定義為左堆，舊稱「鏡庄」，可附近同為客庄的村落卻少有此祭祀習俗；以村長號召，全

村齊放紙炮之景。

可惜，孩童的好奇不持久，隨著年齡增長，即使每年三十都還是得拜封公王。但，祂，究竟是誰？已無人追究。

不得不說，阿嬤拜奉公王一直是很虔誠積極的，不等村長廣播，她便擺好祭品，子時一到，點燃紙炮，成為村莊裡第一個「頭香」，深怕神靈被拜走了似的。樂此不疲。長大後，對守夜沒有了興趣，拜奉公王也一如既往沒有新意，比起待在家裡，潮州年街更吸引我們。但不管孩子們是不是依舊簇擁在廳下看鞭炮，阿嬤依然喜歡搶先著拜奉公王，搶先著打紙炮。

阿嬤體力漸衰那些年，由爸爸主祭。一開始不耐阿嬤的催促，也會早早打炮，之後越發偷懶，聽見他戶打炮聲才匆匆燃香祭祀。幸好子時有兩個小時，時辰內拜完都算數。他亦不知所祭對象為何，只是依循著阿嬤留下的傳統，繼續拜著。阿嬤離世後，村裡老者亦諸多凋零，只剩某些小戶願意配合村長指令，在子時擺出祭桌，點燃紙炮。

我終於找到了「奉公王」。

文獻中，奉公王有許多來源說法，唯一不變的，是客家村落的守護神，非年獸，也非天公。

多年疑惑終解。

可如今，年三十子夜，紙炮再次打響天際時，卻不免稀稀落落，不若幼年記憶般鮮明燦爛。或許，不久的未來，奉公王又將只會是書裡的一頁，頂著模糊的像，靜躺於歲月。



### 輯三：繁華落盡

#### 〈見紅日〉

日曆上的紅字依舊刺眼。

我告訴她，只要放假就會回家看她，陪她吃一頓飯。不論是紙本日曆，還是手機行事曆，只要數字顯示紅字就代表是放假日。她不識字，但也看得懂紅色數字象徵的意義，總指著牆上的日曆說，「做先生著是好，每禮拜擺放假，無親像阿嬤，做田人干焦會當規年迴天早出暗歸。」

她只有讀過一年的書，便迎來了空襲。或許是上學的記憶對她而言彌足珍貴，才總是將老師一職視為最仰慕的行業。

讀幼稚園時，她牽我入園，卑躬屈膝地要老師多多照顧我。即使老師轉頭便把注意力放在其他更活潑更愛聊天說笑的孩童身上，她仍將每個老師看成是作育英才的大善人。校園裡，舉凡拿著糾察本、課本、藤條、手指沾著粉筆白灰的成年人，都會被她當成老師，一一鞠躬敬禮。

我曾以為她的謙和是因為擔心我在學校受人欺負，才讓她放下身段替我打好校園關係；直到我考上教育體系的大學，入了學，畢了業，她笑眼裡透露著無盡的欣慰，那刻，我似乎才有點明白，她尊敬「老師」，或許是來自於幼年未能上學的遺憾。

我開始進入國小代課，與領著正職薪水的老師們隔坐一個辦公桌。多數的人開始認為，我的人生從此駐紮在了校園，以代課老師的起跑線開始，逐步朝著隔壁桌正職老師、導師、組長、主任……的方向，一路走去。雖然明白，教育並非自己本願，但在未能找到更好的出路前，我將自己的遲疑不前，歸結到了她的祈願上。因為她希望我當老師，所以我便成為了老師。可踏入校園後，排斥的情緒席捲而來。我曾與她反駁過，教職生涯並不如她所想的那般美好，也或許是美好的年代已過。教師不再是呼風喚雨的執鞭人，我們要做的，遠比社會對教育的想像還要多。

後來曾一度離開我本該待的小學校園，去了高中代理、五專兼任，甚至拿了學位，成為大專院校的講師；站在講台上，不論背後是配合學童身高的低矮黑板，還是具備完善硬體功能的投影幕，我逐漸無法再忽視自己的失落，再也無法用她的期許支撐自己繼續往下走。

我失業了。

決定不再接受續聘聘書後，日曆上是否還有見紅日於我而言早無意義。但我仍未忘記，她還在等我回家跟她吃頓飯。為了怕自己渾噩度日而忘了日子，我開始在每個禮拜該是「放假」的日期上，標註代辦事項，提醒自己，該回家了。

吃飯時，她依舊不忘問我上課的情形，一開始我四兩撥千斤地帶過了，用著過去在學校裡會遇到的事情，開始織羅著一張想像的大網。想像裡，我仍在校園的講台上，有一疊試卷待閱，開著反覆而繁瑣的教案會議……偶而試圖讓她理解教育的現況，可就如同要崩解她對於老師的信念般，她會立即安慰我，當老師就是如此，要有耐心教導學生，又說起自己為數不多的上學時光。她赤裸裸地追憶著記憶裡的美好年代，當然也還有薪水好，能放假等諸多的好處。我不忍打擾。

鄉里間幾乎都知道我，也是來自於她長久以往的宣傳。還沒辭職時，當然一笑置之，能讓她因為自己而獲得某種滿足，不得不說，也平衡了自己連拒絕勇氣都沒有的怯懦。辭職後，又聽她如是說，才覺得身上不知不覺長起了些許疙瘩，像起了過敏的疹子，時而爆發、時而了無蹤跡。

我只能用更大的網，去遮蔽。

不知道該不該慶幸，我沒織太久的網。某個學期還未結束，她體力驟然退化，臥病在床。別說一起吃頓飯了，她昏睡得不知日夜，意識模糊，當然更別說還能記得今日是星期幾，放不放假。

原本被圈畫著待辦事項的「見紅日」，開始空白。日曆上不再需要任何提醒我回家，提醒我織網的標註。

某次我在週間回家，她坐在藤椅上睡得正熟，電視聲掩蓋了戶外的雜音，感覺到我進門後，她迷濛醒來，下意識望向日曆的方向。或許是睡得太沉，突然醒來有些昏厥，她撐著自己的臉、揉著眼角殘留的眼屎，不再看日曆，而是直接問了我。

「學校放假嗎？」

我點頭，讓她清楚看見，但沒能再多解釋一句。

我幫她盥洗，打掃環境，她不只說一次，學校怎麼那麼好，讓我放假。一絲冰冷觸及在我身上。原來她知道今天不是假日。但我很快掃去那絲冰冷，回應她，因為我待久了，有年假。其實兼任講師哪來的年假。

她在我織羅的網裡，又再度睡去。

那日，她病情加重，連續幾個「上班日」我都回家探視她。她臥床沉睡著，

連我進門的動靜都察覺不到，電視機早已冷了好些日子，不曾啟動。房內從未如此安靜過，彷彿連她所剩的呼吸聲都被時間帶走了。

房內的日曆停留在她離去前的某一日。那是在她還知道日子，還記得撕日曆的某天。

替她收拾遺物時突然發現，掛著日曆的牆面一直正對著她藤椅朝坐的方向。有多少個日子裡，她哪也沒去，停在原處，直盯著撕了一頁又一頁的日曆，等待著下一回的見紅日。

我終究沒能揭開那面網，畢竟早已織羅得密密麻麻，而她也已遠去。幾回夢中驚醒，不知日夜，倉皇打開手機的行事曆，才又發現每一個見紅日裡，留著一大片的空白事項。是種習慣。習慣著，或許某一個假日，我還能有機會回家陪她吃頓飯。

## 輯四：倦鳥歸巢

### 〈給眾神的日記〉

阿嬤每天都有寫日記的習慣。

她目不識丁，連記起自己的名字靠的都是圖像記憶，即使如此，三十多年來，她從未停止過寫日記的習慣。或許更久——

清晨五點，沉香交疊著紙錢焚燒的氣味充塞在廳堂每一隅，與前一夜裡還未消散的灰燼雜揉混合，成為新一日的信仰。阿嬤總能忍受煙燻的嗆鼻，壓下「拉基歐」，安然地坐在藤椅上。喝著「響經」的祝念詞準時響起，用的不是紙、筆；而是歲月的雕刻刀，日日夜夜在牆垣鑿下無盡的祝詞。

對於祭祀，她有莫名的堅持。

以三為一個單位，以九為最虔誠的象徵。貢品的數量，一定要有三種，每一種數量必須是三。早些年，飲料只被她歸納為一種，波蜜、舒跑、蘆筍汁……都算是一種，近幾年，她終於認可波蜜、舒跑、蘆筍汁也可以算成三種。她彎腰膜拜的次數也是遵循三跪九叩的儀式，即便腰已經無法彎曲，她膜拜的手仍是揮動三下。一下、兩下、三下，頭也跟著一下、兩下、三下，然後持續三個循環。

香爐裡的香支當然也是三。

三合院的敞戶模式，讓每戶門外都有一個專屬的小香爐。紅布摺成捲筒狀，做一個類似袋子的基座，然後用黏膠固定在門邊卡樺的外圍。她堅信，這麼做可以庇佑行走、居住於此屋裡的人。

「尪架桌」上有一面牆的主神。在還將客廳當作書房的年紀時，我曾描繪過那幅「眾神圖」，長達 180 公分高的圖像裡是一片別於人間的世外桃源，眾神以同樣的姿態列位其中，俯瞰著廳堂的角落，直至延伸而去的曬穀場。於我而言，裡頭的人物不是眾神，是我素描的靜物。

「尪架桌」的左側是將軍令，插著五支不同顏色的軍旗，代表著五個巡守的將軍。右側是公媽牌，從十七世祖開始記載。不若其它家族總是族繁不及備載，廳堂裡的公媽牌還空著一小塊的角落。阿公幼年失怙，跟著母親改嫁後也沒能被承認是屬於另一個「家族」的子孫，與阿嬤結婚後，也只生育三個孩子。在那個講求人丁興旺、枝繁葉茂的年代裡，我們這個家族的人口無疑是冷清的，不過阿

嬤卻當成百人家族在經營。也許，在她目光裡，公媽牌裡也住著眾仙吧。

「尪架桌」的下方是床母，如安座在牆壁裡的鑿洞那樣，裡頭的石磨壁上卡著陳年的油垢，越靠近香爐的地方，越是明顯。祀奉近十八年的床母，在弟弟十八歲的今年本該功成身退。但阿嬤說，擲筊問過床母，床母決定要再留三年。

正廳裡的三個供奉香爐，加上廚房的灶神，戶外的天公，共有五個主要香爐。阿嬤認為那是家中的大爐，一定要香火鼎盛。尤其是過節時分，一尺三寸的香絕對是不夠用的，得換上能燒十二小時的兩尺大粗香。

平日裡，十二小時的香環是阿嬤計算祭拜間隔的鐘。早上五點點燃後，得在下午五點時接著點。冬日陽光落得早，因此上午的祭拜也會跟著提前。寒流來襲時，她依然藉著睡不著的理由，披著昏暗的夜色起床，緩步走到廳堂裡，點起蠟燭，壓下「拉基歐」，將十二小時的香環點燃，打開裝著尚楠木塊的塑膠桶，拿出淨香柴，放進淨香爐，撒上沉香粉，點燃——

跟眾神說的話，隨著縷縷而升的柔煙上達天聽。

她的信仰裡，從未有過質疑。

那些眾神、眾仙乘著雲煙而來，堆砌著她人生的一磚一瓦。

我們這些子孫們向來沒有耐性，在煙霧瀰漫的窄小空間裡，大家幾乎是不睜眼的，也實在是睜不開眼。尤其客廳後的龍眼樹總招來飢餓的蚊子，舉著香，佇立不動是對蚊子們的鳴鼓喧戰。因此，除了長孫不得不站在最前方之外，大家最常做的就是比較誰能離公媽牌最遠，那幾乎成為我們打發祭祀苦悶的一種心照不宣的遊戲。但阿嬤總能虔誠地凝望著前方，嘴裡念念有詞，倒背如流的對話從沒有我們插嘴的餘地。

她告訴祂們，關於我們的一切。

誰誰誰外出沒回來，誰誰誰要考試了，誰誰誰的工作近況……她都如實報告。阿公離世後，她「說話」的對象多了一個。總在結語時，說「順啊，你做主人，愛帶阿公阿婆歸來。」

打破習慣的那一天，是阿嬤截肢時。

祭祀的主持交到爸爸的手裡，不再是以三和九為祭祀的多數，他手裡握著大把的香，點燃的線頭聚集成堆，相互摩擦，那是爸爸眼裡的多數。他沉默地凝視著公媽牌許久，在濃烈的煙燻下似乎少了點甚麼。就在子輩們納悶時，他才緩緩地說，「今日掛紙——」之後又是一陣沉默。

爸爸的忘詞帶給大家偷閒的慶幸。

翌年，爸爸說的祝禱詞長了些，能簡單報上時辰與祭祀目的，也總能在我們憋盡一口氣前，講完，然後快速收香，一口氣插進香爐裡。祭祀的活動，在沉香燃燒前就能結束。

阿嬤的堅持不得不少了些。

多數的祭祀活動由爸爸主持居多，行動不便的她偶而會撐著四腳拐杖站在一側，聽著爸爸天馬行空地念祝禱詞，唯有在結尾時，她會叮嚀爸爸，「愛跟汝爸爸講，汝做主人，愛帶阿公阿婆歸來。」

大家收完香之後，回到戶外佔據各處。

這時，她總會不動聲色地撐起身體，離開輪椅。此時沉香與紙錢的灰燼在廳堂裡大肆喧鬧，幾乎掩蓋整個視線，每一跨步，縈繞在身邊的餘煙宛若被人劃開，截肢的左腳上發出塑膠和螺絲摩擦的聲音。

她必須吃力地將全身的力氣支撐在大腿的義肢上，踏過晨光般的雲霧，緩步前行。

那些寫給眾神的日記裡，是日復一日的習慣，也是年復一年的守護。